**新民镇人民政府**

**2021年城市社区干部参加社会保险补贴**

**项目支出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拨付2021年城市社区干部参加社会保险补贴资金的通知》（奉节财农〔2021〕259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2021年10月一次拨付资金78589元，2021年度共计支付78589元；本项目支出均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和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进行支付。

1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已完成总体绩效目标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城市社区年度指标值1个，实际完成值1个；社区干部年度指标值7人，实际完成值7人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社区干部参保覆盖率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社区干部参保及时率100%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社会效益。提升社区干部工作积极性成效显著。社区干部政策知晓率100%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社区干部满意度年度指标值≥95%，实际完成值100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100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